

107 年外交部訪查臺灣民主基金會業務一覽表

訪查項目	訪查情形	建議改進事項	基金會辦理情形
壹、人事業務（人事處）			
一、(全員)薪資結構表	一、經查臺灣民主基金會薪資結構表第 6 及第 7 點已配合「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從業人員薪資處理原則」，新增有關規範人員待遇標準之文字。	一、請賡續依規定辦理。	遵照辦理。
二、(全員)薪水冊	二、經查該基金會人員待遇均已依據上述「薪資結構表」辦理，並符合「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從業人員薪資處理原則」規範，執行長月酬 14 萬元未超過中央部會特任首長 196,320 元，研究或其他專業從業人員月酬最高 98,430 元，亦未逾簡任第 14 職等政務副首長之 172,740 元。	二、請賡續依規定辦理；兼職員工之待遇雖原則經由執行長同意核可，未來仍宜訂定報酬基準。另查國內組主任及國際組主任同為主任，惟酬勞相差一倍，未來宜就工作產出及績效訂定相關支給標準。	遵照辦理。
三、(全員)職員名錄	三、經查職員名錄中軍公教人員退伍（休、職）轉任該會者僅一人（高英茂），渠係領受一次性退休金，不受「公務人員退休法」再任停發之限制。	三、請賡續依規定辦理。	遵照辦理。
四、董監事名單（含性別、任期、	四、董事 15 人中男性 11 人，女性 4 人，未達任一性別不低於 1/3 的規定。監事 5	四、董事性別比例，未符任一性別比	函知各政黨於推選下屆董事名單時將性別比例列入

訪查項目	訪查情形	建議改進事項	基金會辦理情形
年齡) 五、董監事遴聘規定 六、差勤管理規定	人中男性 2 人，女性 3 人，已符合任一性別均達 1/3 的規定。 五、董監事遴聘規定已見諸該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二章。另董、監事除依職務進退者外，任期均為 3 年，惟期滿得續選之，無連任次數限制。 六、經查該基金會「人事管理要點」第十一及第十三條已有相關規定，且專職人員實際上下班時間亦與該要點相符。	例達 1/3 以上之規定部分，建議爾後董事之任命納入性別比例考量。 五、為避免未來董、監事長期擔任之情形並配合財團法人法第 48 條規定，建議增修列入屆期期間、連續次數及改聘(選)後人選不得逾董事總人數 2/3 等文字。 六、請廣續依規定辦理。	考量。 擬報送董監事會議決議。 遵照辦理。
貳、會計業務及預算管理（主計處）（另函送）			
參、財產管理及採購作業（秘書處）			
一、財產清冊 二、財產盤點資料 三、財產報廢管理	查閱財產清冊及盤點紀錄表，並抽查部分財產是否依規定黏貼條碼。	有關財產盤點紀錄，建議將盤點紀錄表書面化，以報告方式記錄盤點過程，並於內容說明是否帳務相符。	遵照辦理。
肆、資訊安全及管理（資訊及電務處）			
一、資安相關政策及規定	一、該基金會訂定有詳細之資安相關政策及規定，且亦由高階主管於全體同仁	一、為強化外接裝置之管控，避免遭駭，可建立掃毒平台，使用外接式隨	遵照辦理。

訪查項目	訪查情形	建議改進事項	基金會辦理情形
<p>二、人員資訊教育訓練紀錄(含課程日期及內容)</p> <p>三、社交工程電子郵件演練紀錄</p> <p>四、資訊軟硬體設備與廠商簽訂維護合約紀錄、廠商資訊等</p> <p>五、防毒軟體管控資料及更新紀錄</p> <p>六、無線上網之管理與規範</p> <p>七、資訊人力配置</p>	<p>與會之會議宣達資安政策、電腦與網路環境規定。</p> <p>二、該基金會每年定期針對所有同仁進行 1 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，並留有相關書面資料。</p> <p>三、該基金會每年定期執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1 次。</p> <p>四、該基金會提具資訊軟硬體設備與廠商簽訂維護合約紀錄、廠商資訊等紀錄，甚為詳細。</p> <p>五、該基金會提具防毒軟體管控資料及所有電腦防毒軟體更新紀錄，甚為詳細。</p> <p>六、已有詳細規範及管理方式。</p> <p>七、該基金會目前配置 2 名資訊人力及 1 名委外駐點廠商，人力似有不足。</p>	<p>身碟時先掃毒再使用。</p> <p>二、為加強同仁資安意識，建議每年至少辦理 2 次資安教育訓練。</p> <p>三、為加強同仁資安意識，建議每年至少執行 2 次社交工程電子郵件演練。</p> <p>四、辦理情況良好，暫無建議事項。</p> <p>五、辦理情況良好，暫無建議事項。</p> <p>六、辦理情況良好，暫無建議事項。</p> <p>七、因機房管理及維運、網路管理、內外網電腦實體隔離及資訊安全等業務繁多，涵蓋範圍較廣，可研議適當增加資訊及資安人力。</p>	<p>遵照辦理。</p> <p>遵照辦理。</p> <p>遵照辦理。</p>

訪查項目	訪查情形	建議改進事項	基金會辦理情形
伍、業務協調監督（NGO 國際事務會）			
<p>一、在國內辦理研究計畫、國際會議與活動及赴國外辦理及參加國際會議與活動</p> <p>二、辦理國內及國際補助案</p>	<p>一、審視 104 年 12 月至 107 年 12 月辦理國內及國際研究計畫、國際會議與活動彙整表。</p> <p>二、審視 104 年 12 月至 107 年 12 月辦理國內及國際補助案情形彙整表。</p>	<p>一、建議將辦理研究計畫、國際會議活動及出訪情形等活動訊息及成果花絮，除在官網呈現，亦可廣泛運用臉書、推特及 Instagram 等社群媒體推播，以擴大國內、外文宣效益。</p> <p>二、舉辦會議及活動情形之成果報告請加列出席參與人數，以利管考。</p> <p>三、辦理年度國內補助業務實地訪查，建議將受訪團體名單、訪查項目、評分標準及訪視結果彙整後函送本部參考。</p> <p>四、請將重複申請本部及貴會補助之民間團體錄案備查，以利審查並避免民間團體未依據補助要點重複申請補助。</p>	<p>遵照辦理。</p>